



为文物保护提供更为精细全面保障

探访第四次文物普查“成都模式”

文物普查基层行

□ 本报记者 朱宁宁 文/图

当看到竹林里露出1米多高的墓顶后侧拱砖时，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文物管理所所长包绍远长舒了一口气。

眼前，正是他寻找了近10年的蜀端王陵。早在2009年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期间，锦江区文物部门就曾多次走访调查蜀端王陵，但未能找到。从2014年开始，包绍远也踏上了寻找蜀端王陵之路。这一找，就是近10年。

成都市文物数量大，第三次文物普查公布的不可移动文物就有6914处，普查工作任务艰巨。在第四次文物普查中，成都各区(市)县均有新发现的不可移动文物，共246处。蜀端王陵就是其中之一处。

近日，记者跟随国家文物局组织的2025年度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基层行主题宣传活动采访组一行前往成都，实地探访第四次文物普查“成都模式”。

创新制度

“蜀王是明代四川地区最大的王，对于寻找蜀端王陵，我们很重视，把可能的地方都走了一遍。”包绍远告诉记者，从2014年开始，锦江区文物保护管理所对锦江区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复核，对历史文化遗产生进行调查时，就曾多次走访潘家沟片区，前前后后去了十几次，都未能发现墓葬。

转机出现在2023年9月，锦江区启动潘家沟3号规划道路地下文物勘探调查工作。调查过程中，在3号规划道路北段东外侧发现有夯土层分布，随后对该区域“大”调查，最终在竹林里发现蜀端王陵。

4月15日，采访组一行来到蜀端王陵发掘现场。在寸土寸金的锦江区，被困在钢筋混凝土建筑中的蜀端王陵十分显眼。

蜀端王陵是在锦江区进行城市规划过程中对地块进行常规文物勘探工作过程中发现的。

一直以来，由于文物保护单位占用部分建设用地，客观上会给建设单位带来经济损失，导致有文物的地块出让难度大，建设单位保护文物的自觉性不强、积极性不高。

“成都从20世纪90年代就在全 国范围内率先把考



蜀端王陵发掘现场。

古勘探发掘纳入基本建设前置审批的范围。早期是采取‘先考古、后建设’的方式。随着成都城市建设大规模兴起，基本建设破坏地下文物的现象时有发生，针对这一情况，成都市于1992年颁布《成都市文物保护管理条例》，首次以立法的形式规定基本建设前须开展考古勘探发掘工作，将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统一纳入前置审批事项。但这种模式存在一定问题，比如，土地出让后再进行考古工作，一旦有重要的发现就比较麻烦，会导致原有的城市规划难以落地，建设方案重新调整，建设工期受到影响，客观上给建设单位带来经济损失，甚至出现建设单位故意破坏文物的情况。现在我们采取的是‘先考古、再出让’的模式，实现了拟供应土地‘拿地即开工’，这就很好地解决了城市建设和文物保护两者之间的矛盾。”参与此次蜀端王陵发掘的成都文物考古研究院勘探发掘部主任谢涛说。

谢涛所提及的“先考古，后出让”制度，是今年3月1日起施行的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的新规定。这一制度改变了过去基本建设工程中“边施工、边发掘”的考古工作局面，纠正多年来实践中“基本建设第一、文物保护第二”的不利局面。

目前，蜀端王陵已经处于锦江区政府的主动保护之下，而这离不开2024年3月成都市出台的《关于以城市更新方式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实施意见》，这也是国

内率先实行文化遗产保护“容积率”奖励的政策，极大提升了地方政府、建设单位主动保护文物的积极性。

从2017年起，成都市把握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契机，完成了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重要考古发现的地理信息勘测定界数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将考古勘探和文物保护调整至土地出让前完成，由文物部门独立进行考古和文物保护并联审批，实现了文物保护责任列入土地出让条件，有效保障了文物安全。2018年，成都市探索在不可移动文物的建设用地上施行“容积率”奖励机制，即在满足城市设计容量、风貌管控要求下，规划确定保留的文保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不计入容积率，建设密度”。通过这一激励机制，保护了一大批重要的新发现文物。

升级标准

4月15日，采访组一行来到位于成都新津区九莲山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观音寺。

观音寺毗卢殿里，满满的壁画惊艳了时光。这些由明代的蜀王请官廷匠人来监工绘制的壁画代表了明代壁画艺术最高成就，十二圆觉群像，衣袂翻飞，沥粉贴金，历经数百年历久弥新。

观音寺创建于南宋淳熙八年(1181年)，史载有

一百零八重殿宇，规模宏伟。历史上几经毁损，更修，现仅存明代建筑毗卢殿、观音殿及清代的山门、弥勒殿、接引殿等建筑。

采访组一行来到观音寺时，第四次文物普查工作人员正在采集相关数据，并绘制古建筑相关示意图。

与以往不同的是，此次绘制对观音寺进行了全套测绘，甚至还做了三维扫描的采集，现场的测绘采集深度、精细度都高于以往，普查工作更加细致深入。

“我们发现很多文物缺乏全面而精准反映实际情况、周边环境、损伤病害的现状图、现状照片、三维扫描以及倾斜摄影等重要基础数据，不利于文物的保护和研究。”成都市新津区文物保护中心主任颜斌说，此次对观音寺的文物普查工作落实的是比国家普查标准更为精细的“成都标准”，这也是成都的创新之举。

成都在对国家普查标准认真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更加准确、翔实的数据采集要求，制定了《成都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不可移动文物登记技术规范》，明确普查图纸数量不少于20张，对照片质量作了细化，将普查对象的地理信息勘测定界、三维扫描、倾斜摄影纳入普查数据信息，并要求开放参观的重点文物建筑编制文物活化利用导则，明确利用过程中的保护技术要求，设立活化利用业态正负清单。

构建体系

如何保护好像蜀端王陵这样的重要新发现点位，对成都来说无疑是一种挑战。为此，成都市构建了“四个一批”工作体系，即保护一批、修缮一批、处罚一批、移送一批。

“在实地调查工作期间发现，部分具有重要价值但尚未认定、登记、公布为不可移动文物的点位面临项目建设拆除风险。”成都市四普办业务指导组组长白玉川介绍说，成都市建立了预保护工作机制，由市文物部门组织专家对此类点位进行评估，符合普查认定标准的，列入预保护登记对象，按文物进行预保护，并通知相关区(市)县领导小组，按照工作程序，抓紧开展文物认定、登记和公布工作。正是因为有了该项机制，蜀端王陵等新发现得到了有效保护。

与此同时，成都市对普查中发现因人为破坏、监管不力等因素造成文物破坏的，联合相关部门“依法查处，目前查处了新都区、天府新区、都江堰市文物违法案件4起。此外，成都市四普办强化与纪检监察联动，会同纪检监察机关研究制定“四普”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送工作机制，及时移送文物违法违纪问题线索3条。

福建古田：“共和国法治摇篮”光芒万丈

传承红色法治文化

□ 本报记者 王莹

近日，《法治日报》记者追随红军当年的足迹，来到红色革命圣地——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古田镇。

穿过层叠叠嶂，一座黛瓦灰墙、古朴肃穆的院落出现在青山环抱间。1929年12月下旬，120多名红四军代表、地方干部代表等聚集在此，召开了彪炳史册的古田会议，确立了我党思想建党、政治建军的原则。从此，古田会议精神成为人们心中一座红色丰碑，永放光芒。

坐拥古田会议旧址、才溪乡调查旧址，福建省苏维埃政府旧址等红色地标，龙岩市不仅承载着闽西革命老区的光辉历史，还开创了红色民主法治宣传的先河，设立了最早的红色法治机构，建立了最早的红色法律体系，构建了最早的红色司法程序，铸就了党领导法治建设的红色法魂，被誉为“共和国法治摇篮”。

近百部苏区法律法规

20世纪20年代，在邓子恢、张鼎丞等闽西先进知识分子的引领下，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的浪潮很快传播到闽西。1926年夏，闽西第一个党组织、福建省第一个农村党支部在永定县万源楼诞生。“大革命”失败后，闽西党组织领导了震撼八闽的“四大暴动”，拉开了土地革命和创建苏维埃的序幕。1928年8月，福建省第一个红色政权——永定县溪南区苏维埃政府成立，通过并颁布了土地法、劳动法、肃反条例和婚姻条例等一系列法律法规，标志着早期共产党人在闽西苏区开始用法律制度规范和引领社会生活。

“溪南区土地法和后来南阳会议通过的《富农问题》决议案创造性地确定了‘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土地分配原则，既解决了效率和公平的问题，也解决了数量和质量的问题，实现让耕者有其田，为后来各红色政权的土地法律制定提供了样板。”共和国法治摇篮展览馆解说员、上杭县人民法院古田人民法庭庭长吴胜佳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为了巩固红色政权成果，闽西苏区先后颁布了近百部法律法规，如苏维埃组织法、工会组织法、商人条例、婚姻法等。后来中央苏区颁布的120多部法律法规以及新中国成立后颁布施行的法律法规，有许多可以溯源到闽西苏区。

第一个红色审判机构

永定暴动后，1928年7月10日，中共福建临时省委发出“西字第一号”文件，指示闽西特委马上成立暴动委员会，同时成立裁判处。

永定县溪南区苏维埃政府成立后，内设军事委员会、裁判处、财政委员会等，张德茂为裁判处——肃反委员会主席。这就是我党第一个真正意义上的



位于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古田镇的古田会议旧址。

红色审判机构，也是当代人民法院的前身。

1930年3月，闽西苏区设立了裁判部和肃反委员会，履行审判、检控职能，并逐步演化成裁判部门、政治保卫部门、工农检察部门分立的格局。

1932年3月，福建省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在长汀召开，成立了福建省苏维埃政府，下设裁判部，这也成为中央苏区成立最早、所辖区域最大、人口最多的省级审判机构。

经过大量而有效的司法实践，闽西苏区建立了以打击反革命、惩治犯罪为主要内容的司法制度，健全了公开审判、陪审会议、巡回法庭等司法程序，确立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司法原则，实行了教育、感化、改造相结合，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方针，形成了比较完备的一整套司法制度。

“长征后，闽西苏区法治工作经验传播到陕北，并在后来的陕甘宁边区、各抗日根据地、各解放区不断传承、发扬光大。”吴胜佳说。

最早的红色法制报

与古田会议旧址隔河相望，矗立着一座占地1900平方米的共和国法治摇篮展览馆，上千件红色法治文物被珍藏在此，记载着这片红土地对法治的探索与实践。

“红色法魂是党领导下闽西苏区法治建设中形成的宝贵财富，如何展示这一段峥嵘岁月的光辉历史，如何让这些优良法治传统得以传承?共和国法治摇篮展览馆应运而生。”曾参与展览馆升级改造工作的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马传科告诉记者。

“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近年来，上杭县司法局传承弘扬才溪乡调查精神，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传家宝”，因地制宜打造培育出“红色枫桥”调解新机制，建立健全联系群众、信访接待、现场办公三项机制，把好排查、调解、防控、疏导四道关口，不仅让革命传统代代相传，也让纠纷化解达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形成了“苏区干部好作风，联系群众样样通，矛盾纠纷多元调，疑难杂症件件清”的平安和谐景象。

在一次对闽西苏维埃政府旧址群进行的文物考察中，考古工作人员发现了一张糊墙的旧报纸，为玉扣纸单面黑墨竖式石印。抹去上面的灰尘，“法庭日记”几个大字赫然映入眼帘，仔细确认这张报纸的刊发日期为1931年。

经省、市文物专家鉴定，这张《法庭日记》第四期由闽西裁判兼肃反委员会创办，是全国现存最早的红色法制报。

“作为闽西苏区当时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形式和阵地，《法庭日记》以宣传法制，提高群众法律知识为主要任务，记载了当时闽西各县、区、乡苏维埃政权开展审判、调研、普法宣传工作以及各项

法治建设情况，内容十分丰富。”吴胜佳介绍说。

除了镇馆之宝《法庭日记》，共和国法治摇篮展览馆还珍藏着以第一份成立裁判处机构的文件、闽西苏维埃土地法等为代表的珍贵文物近百件。

用好红色法治“传家宝”

2024年4月8日，2024年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优秀案例征集活动启动会在上杭县古田镇举行。作为主办方代表，时任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现任华东政法大 学党委副书记韩强介绍了征集活动在此启动的原因。

“这里有非常深厚的红色法治底蕴，与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内涵有紧密联系和许多相通之处。例如‘依靠群众’，这一点既是闽西红土地上的早期司法实践探索的经验，也是枫桥经验始终不变的根本方法。”韩强表示。

“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近年来，上杭县司法局传承弘扬才溪乡调查精神，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传家宝”，因地制宜打造培育出“红色枫桥”调解新机制，建立健全联系群众、信访接待、现场办公三项机制，把好排查、调解、防控、疏导四道关口，不仅让革命传统代代相传，也让纠纷化解达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形成了“苏区干部好作风，联系群众样样通，矛盾纠纷多元调，疑难杂症件件清”的平安和谐景象。

“我们高度重视红色基因的传承，全市上下不

断从丰富的红色资源中汲取养分，并将其转化为‘法治为民服务，护航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龙岩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江勋善表示。

龙岩市司法局深入挖掘整合闽西苏区法治探索与实践资源，拍摄《红色法魂在闽西》专题纪录片，获评司法部“图·视·文”优秀法治文化作品二等奖；设立闽西苏区红色法治文化专业研究会，6件闽西法治事件入选中央依法治国办主编的《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编写出版《红色法治》等书籍，开设《红色法魂：党性教育——闽西苏区的法治建设及经验启示》专题党课，形成了《闽西苏区的立法实践开创了人民民主法制的先河》研究成果，为社会治理与法治建设注入新的活力和内涵。

“接下来，我们将持续推进红色法治文化的挖掘、保护、传承，打好革命老区牌，不断推进法治龙岩建设，让法治成为护航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的磅礴力量。”江勋善说。

社会时评

未成年人岂能成为不当牟利的工具

□ 蒲晓磊

国家网信办近日发布消息称，今年以来，网信部门持续强化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根据日常管理和网民举报线索，持续清理利用未成年人形象发布的违法不良信息，多批次从严处置违规账号。网信部门压实平台主体责任，指导平台加大违规线索摸排和打击力度，从审核涉未成年人信息内容、累计对11万余个违规账号采取禁言、取消营销权限、关闭等处置措施。

网信办公布的典型问题，包括恶搞儿童、博取眼球、虚假摆拍、制造争议，不当言行、歪曲导向、违规引流、规避打击。此类违规行为无视未成年人身心发展特点，将童真童趣异化为流量变现工具，对未成年人造成负面影响。这些利用未成年人形象不当牟利的行为，已经违反了我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禁止胁迫、诱骗、利用未成年人乞讨或者组织未成年人进行有碍身心健康的表演等活动。《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加强网络文化市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意见》规定，严禁借“网红儿童”牟利。严管严控未成年人参与网络表演，对出现未成年人单独出镜或者由成年人携带出镜超过一定时长且经核定为借助未成年人积累人气、谋取利益的直播间或者短视频账号，或者利用儿童模特摆出不雅姿势、做戏暗示动作等吸引流量、带货牟利的账号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加强对利用未成年人形象不当牟利行为的治理，需要家长、监管部门、网络平台等相关主体各尽其责。家长要提高自身网络素养，规范自身使用网络的行为，加强对未成年人使用网络行为的示范、引导和监督。用好未成年人模式，充分保障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安全，保护未成年人免受不良信息侵扰。

相关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违规行为。网信部门要加强监管，指导平台对相关违规内容和账号从严采取处置措施，并配合公安机关强化违法犯罪打击。文化和旅游部门要不定期开展网络文化市场涉未成年人不良信息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对举报较多的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加强检查、重点监管，从严查处。

网络平台要积极主动承担责任，摒弃“唯流量论”的算法逻辑，建立未成年人内容分级管理制度，对涉及未成年人的直播、广告加强审核，完善举报渠道，便利处置流程。未成年人从来不是赚钱牟利的工具。各方应当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各尽其责，共同努力，推动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环境，更好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 本报记者 赵晨熙

近日，浙江、江苏、山东、湖南等多地出台文件推进落实普通高中双休制度的消息引发家长关注和热议。大多数家长赞同“把周末双休还给学生”，让学生得到充分休息。但也有个别家长担心此举会影响学生学习效率，甚至加剧教育分层。

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的专家指出，周末双休是学生享有的法定权利，严禁学校利用周末或假期组织学生补课或变相补课，既是深化依法治教的刚性要求，也是让教育回归育人本质的必然选择。

划定禁止假日补课红线

教育部近日发布通知，公布几起查处中小学违规办学行为的典型案例。这些学校无一例外，都存在违规利用假期给学生补课的行为。

教育部强调，中小学在校时间过长、节假日补课等不规范办学行为严重影响学生身心健康和教育形象，各地要牢固树立“育人为本、健康第一”的理念，深化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保障学生合法休息权益。

教育部的通知无疑亮明了对“普通高中周末双休”问题的态度。事实上，禁止利用假期给学生补课一直是教育部划定的“红线”。《关于印发中小 学生减负措施的通知》《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等相关文件中均明确提出，严禁学校利用寒暑假、周末、节假日组织学生集中补课或变相补课。

当前多地推行的高中双休政策依据，是教育部等九部门于2024年10月联合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进普通高中双休日制度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明确要求，自2025年秋季学期起，全国普通高中全面实施周末双休制度。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与社会发展研究院教授褚宏启指出，中小 学生周末双休是法定的休息权利，任何组织与个人均不得侵犯。学校、家庭及有关方面应共同努力，尊重并保障中小学生的休息权。这是依法治教、依法治校的刚性要求，在法律与政策面前，不存在也不允许有弹性与变通。

追责问责违规补课行为

从1995年起，我国中小学便开始实行五天学习日。然而多年来，在成绩和升学等诸多压力下，一些地方的学校，特别是高中学校开始逐渐把双休变成单休，在周末组织学生集中补课，或通过提前返校，强制在校自习等多种方式延长学生在校学习时间，这类现象在毕业班中尤为突出。

“构建良好教育生态，要从依法规范办学行为做起，要切实保障学生的合法休息和闲暇权益。”在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执行院长张志勇看来，各级党委、政府以及教育系统必须将依法规范办学行为作为办学治校不可逾越的“高压线”，将合理安排中小学生的在校休息时间，充分保障学生睡眠和自主学习活动时间作为“底线”，将禁止双休日、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集中补课或变相补课作为“红线”，多渠道多形式进行常态化、持续性排查整治。

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学校党委书记刘希娅建议，对占用学生睡眠、运动、休息时间，让学生提前到校上课，延后放学时间，围绕升学考试科目长时间重复训练，利用周末、节假日、寒暑假违规补课复习备考的行为进行专项督查，并将督查情况纳入对学校书记、校长的考核。此外，建议将剥夺学生休息权、违规组织补课等损害性学生健康发展的基础教育功利性行为纳入检察公益诉讼范围。

教育部在通知中提出，要对在校时间过长和节假日补课问题严肃追责问责。对出现此类违规行为的学校，要严肃查处；对查处不力、敷衍塞责的地方，要约谈教育部门负责人，在评优评先、绩效考核、项目申报、经费奖补等方面予以降档扣分处理；对顶风违纪、屡禁不止的学校，要严肃追究学校主要负责人责任，取消其评优评先资格，依法依规予以处分；对阳奉阴违、“表面一套、背后一套”的相关责任人，要作为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让教育回归育人本质

尽管相关部门对学校节假日补课划定了红线，并要求加大力度落实高中双休制度，但一些家长对此却有不同看法。

大多数家长支持“减负要从还学生周末开始”，认为劳逸结合才能取得最佳的学习效果。但也有家长表示担忧，实行双休后，孩子在家学习效率低；有的家庭会给孩子报补习班，会进一步拉大学生间的差距；高三阶段正是要劲的时候，没有学校的统一安排和督促，会给学生带来更大压力……

对于家长的不同看法，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表示理解，毕竟当前考试招生的方式没有改变，高考成绩依然是学校和家长关注的核心。

“一些学校或家长认为学生在校时间越长，学习时间越多，对分数就越有帮助，但事实并非如此。”储朝晖指出，如果学生在校学习时长超越了一定的限度，即便周末两天都在学校上课，学生也可能因长期处在被动的疲劳状态，学习效率下降，难以消化所学知识，反而造成成绩下滑，适得其反。

储朝晖认为，双休日可以为学生提供参与社会实践、发展兴趣爱好、进行体育锻炼的窗口，给学生的成长留出喘息空间，对学生的身心健康及学业发展都有好处，也能让教育回归育人本质。从长远来看，还需要进一步推动深层次教育评价改革，树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

褚宏启建议进一步转变政府、学校的教育政绩观，不再以升学率等作为衡量区域和学校办学水平的唯一标准。同时，教育行政部门和教研机构要加强对学校内部综合改革和整体转型的有效指导，使学校尽快完成教育生态的重构与优化。

『把周末双休还给学生』引热议 教育部强调 深化依法治教保障学生合法休息权益